

安阳龙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EC-YGZB230027001F001)

1. 招标条件

安阳龙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已立项，项目为投标人出资，招标人为安阳龙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所在地区：安阳市文峰区曙光路与文仁街交叉口。

规模：安阳龙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建设面积约150亩，装置正常满负荷生产时，日用电量约17万度；拟利用现有厂区内办公楼、变电楼、叉车仓库、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分析实验楼、一次水厂房、空压机厂房、CP装置楼、除盐水厂、循环水厂房、厂区东门口两侧机动车停车区、电动自行车停车棚等区域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厂区内管道电缆桥架、锅炉厂房、锅炉间、一次水池顶部、厂内停车场等区域按照投标人实际勘测情况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可利用面积约25000平方米，建成后可形成不少于2MWp的装机容量规模，年发电量不少于250万度。该项目发电电能通过逆变器、汇流箱输入箱式变压器进行升压，最终送至低压变电所380V系统，实现光伏发电自发自用、内部消化。

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屋顶需按照保留原有屋顶，在原有屋顶上按照BIPV模式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厂区东门口两侧机动车停车区、电动自行车停车棚区域建设光伏发电车棚。投标人利用钢架结构房屋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时，需对房屋结构进行加固后安装；所利用房屋在建设光伏电站后不能影响其原性能指标及用途且应兼具美观实用性。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划分为1个标段。

范围：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本项目拟采用合同能源模式，达到双方互赢。

本项目所使用的电价单位为元/kWh，电量单位为kWh，投标报价为元/kWh。

招标人负责提供该项目厂房屋顶空间，该项目所发电由招标人进行使用，所用电量费用采用合同能源模式（优惠价模式）进行结算，电量计量不分时段计量，甲乙双方以固定电价的方式结算。

投标人负责项目所需所有资金、设计、投资建设、设备采购、施工安装、调试投运、项目验收、项目建成后运营、维护维修、管理及项目所需的手续办理等一切内容；投标人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安装、拆除产生的废旧物资清运工作。项目的建设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符合招标人的相关规定。

经营期满后项目移交（经营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计算25年；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招标单位公司搬迁、改建等原因，中标单位按照招标单位需求无偿进行拆除或改造）经营期满后招标人将对光伏电站项目进行整体评估，根据整体评估后的结果，如果招标人要保留该项目则中标方需将该项目整体无偿移交给招标人，如果招标人不保留该项目，则中标方须将该项目根据招标人要求进行拆除，并将所有使用的场地在招标人规定的期限内恢复原貌。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安阳龙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与本次工作范围相应的内容，公司为一般纳税人。

3.1.2 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投标活动均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法规；

3.1.3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21年以来至投标截止日期累计投运不低于30MW光伏发电项目，投标人具备单体运营≥3MW屋顶光伏项目不低于2个，并提供相关合同及相应质量好评证明资料。需提交合同复印件和运行参数（参数包含：用户地点、单机功率及总装机功率，并提供相关合同及相应质量好评证明资料）。

3.1.4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企业近三年的财务审计报告（2020年度-2022年度，如果是新成立公司必须提供自成立年度以来连续的财务报表），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1.5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3.1.6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3.1.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27日16时00分到2024年1月5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我公司的招标项目信息在中原云商平台(bid.zyep.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有兴趣的投标人可以登陆查看。投标人可在中原云商平台网上购买招标文件进行投标和参与开标活动。

招标文件售价800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均按标段进行计价出售，投标人成功购标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一经售出不得退还。

标书购买通过银行电汇方式支付，并注明购买标书的标段名称及招标编号。

标书费、服务费缴纳信息：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鹤壁福田支行

开户名称：鹤壁阳光物资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1710320929200028522

招标机构不承担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标书费、服务费发票：电子发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月19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递交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月19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中原云商平台

7. 其他

项目施工周期：6个月。

付款方式：项目建成并网发电后，双方按照合同约定每月对发电量抄表，次月按照优惠电价完成付款，支付方式为现汇。

详细内容请参阅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及要求”的相关内容。

开标方式：电子一步法。

投标保证金：20万元（中原云商电子招投标平台线上缴纳）。

在中原云商电子招投标平台线上缴纳或者提交河南能源化工集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出具的“投标保函”；河南能源融资担保公司出具的《投标保函》，保函业务办理流程请搜索关注“河南能源融资担保公司”微信公众号了解，咨询联系电话：0371-87771718。（凭证应显示注明金额、项目名称或者招标标号信息）。

网上购标方法：具体操作方法在中原云商平台“帮助中心”教程。

中原云商网址：<http://bid.zyep.com/>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安阳化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投标监督部门。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安阳龙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阳市文峰区曙光路与文仁街交叉口

联系人：王晨曦

电话：0372-5405052

电子邮件：38238798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鹤壁阳光物资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华夏南路108号（福田二区鹤壁阳光招标）

联系人：杜逢龙

电话：0392-2966002

电子邮件：ygz2966002@163.com

鹤壁阳光物资招标有限公司